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3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1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张菀女士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亿金转让下属子公司辽宁亿金 70% 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53.84%，以下简称“江苏亿金”）将其持有的控股子公司辽宁亿金生物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全部 70% 股权转让给江苏贝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持有标的公司 30% 股权的参股股东季兴华先生放弃优先受让权。

本次交易采取承债式股权收购方式，江苏亿金以合计 672 万元的交易对价将持有标的公司 70% 的股权及标的公司对江苏亿金、对江苏亿金全资子公司江阴亿金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亿金”）承担的债务全部打包转让给受让方；其中，股权对价为 10 万元；标的公司对江苏亿金及江阴亿金的承债金额为 662 万元，由受让方代标的公司向江苏亿金及江阴亿金进行偿还。

本次交易完成后，江苏亿金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标的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亿金转让下属子公司辽宁亿金 70% 股权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2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智能工程拟签署<工程分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依米康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工程”）与公司关联方桑瑞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瑞思”）基于业务发展需要签署《建筑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关联方桑瑞思作为“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门诊病房综合楼扩建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医用专项和智能化工程”的总承包方，将其中的“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门诊病房综合楼扩建项目智能化工程”分包给智能工程，分包金额为 1,400 万元（含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系孙屹峥、张菀夫妇，张菀女士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孙屹峥先生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桑瑞思 72% 股权，且任桑瑞思执行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桑瑞思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董事会审议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系双方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业务活动，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交易定价公平、公允，符合诚实信用、自愿的原则，工程价款结算方式合理，符合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独立性，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该关联交易而对其形成依赖。

关联董事张菀女士和孙晶晶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及本次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9日